**江苏省信息技术应用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**

**填 写 说 明**

一、填写申报书前，请认真阅读《关于申报2025年度江苏省信息技术应用学会科学技术奖、青年科技奖的通知》。

二、《项目名称》不超过35字。应紧紧围绕项目核心创新内容，简明、准确地反映出创新内容和特征。

三、《项目主要完成人》应当按照贡献大小从左至右、从上到下顺序排列，**所有完成人均应对项目有实质性贡献**。《江苏省信息技术应用学会科学技术奖励办法》规定，一等奖获奖项目主要完成人数不超过10人、二等奖不超过7人，三等奖不超过5人，超出规定数的不列入奖励范围。

四、《主要完成单位》应当按照贡献大小从左至右、从上到下顺序排列，**所有完成单位均应对项目有实质性贡献**。《江苏省信息技术应用学会科学技术奖励办法》规定，一等奖获奖项目主要完成单位不超过5家、二等奖不超过3家，三等奖不超过2家，超出规定数的不列入奖励范围。

五、《主要知识产权》仅填写与项目内容相关的专利、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成果，按相关度排序。成果发明人及专利/著作权人与项目完成人、完成单位不一致的不填。

六、《代表性论著》仅填写与项目内容相关的论文、专著、教材等论著成果，按相关度排序。论著作者及单位与项目完成人、完成单位不一致的不填。

七、《曾获奖项》仅填写项目完成人获得的与项目内容相关的市、厅级以上科技奖励、人才计划和荣誉称号。

八、《申报单位意见》填写内容包括：（1）根据项目技术创新点、技术经济指标、推广应用情况，写明意见；（2）对单位、人员排序和前述技术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；（3）加盖单位公章。

九、填写申报书应认真负责，实事求是，表达明确，如弄虚作假，一经发现查实，将取消当年申报资格或奖励。

十、申报书内有关栏目如不够填写，可自行加页，加页需紧附该栏目之后。